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訂立協議以進行任何該等事項，亦非旨在邀請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

本公告並非於美國出售證券的要約。除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登記或獲豁免登記外，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證券。證券發行人或賣方均無意將任何部分發售在美國登記或於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China Educat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9)

部分購回及註銷

於2024年到期之2,355,000,000港元2.0厘可換股債券

(股份代號：5926)

茲提述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22日及2019年3月28日有關發行於2024年到期之2,355,000,000港元2.0厘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之公告、日期為2022年2月14日及2022年2月16日有關於購回可換股債券之公告以及日期為2022年3月9日及2022年3月28日有關於贖回可換股債券之公告。

根據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之條件8(G) (購買)，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可隨時及不時按公開市場或其他方式釐定之任何價格購買可換股債券，惟受限於適用法律及規則。

本公司宣佈，於2022年8月29日，本公司進一步購回本金總額為115,000,000港元有權轉換8,363,636股本公司股份之可換股債券(「已購回可換股債券」)，佔原先發行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約4.88%。每1,000,000港元本金之可換股債券的平均購回價為949,500港元，即可換股債券面值之94.95%。

連同本公司已於2022年2月及2022年3月回購及贖回的可換股債券，本公司已共回購及贖回約99.83%原先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本公司以內部資金支付上述購回已購回可換股債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上述購回已購回可換股債券將不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董事會相信購回及其後註銷已購回可換股債券可提升本公司股東的回報。此外，董事會相信購回可換股債券反映本公司對其業務長遠前景充滿信心。

已購回可換股債券預期將盡快予以註銷。註銷後，未償還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為4,000,000港元，佔原先發行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約0.17%。

本公司於未來不一定進一步購回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債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司將獨家全權決定本公司不時購回任何可換股債券。概不保證任何購回可換股債券之時間、金額或價格或本公司是否將作出進一步購回。因此，債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任何可換股債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于果 謝可滔

香港，2022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于果先生、謝可滔先生、喻愷博士及謝少華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Gerard A. Postiglione博士、芮萌博士及鄔健冰博士。